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ZHUHAI HOLDING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8)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Longway Services Group Limited(「要約人」)與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之聯合公告(「規則3.5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公告所界定之該建議。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規則3.5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謹此宣佈，鼎珮證券有限公司(一間獲證監會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該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而有關獨立財務顧問之委任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建議而分別發出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將載入要約人及本公司即將寄發予全體股東之計劃文件內。

警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該建議須待先決條件及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該建議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實施。發出本公告乃為遵守收購守則，其唯一目的是向股東告知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以就該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任何人士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建平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建平先生、金濤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鄒超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何振林先生及王一江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